

证券代码： 301097

证券简称： 天益医疗

公告编号： 2025-064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05 日 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05 日
 -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0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0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莫枝北路 788 号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志敏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2人，代表股份43,747,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213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0,6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875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9人，代表股份3,147,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38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9人，代表股份3,147,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38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9人，代表股份3,147,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387%。

（二）董监高、律师列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到会见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1 选举吴志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2,829,115 股

1.02 选举吴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2,826,616 股

1.03 选举江厚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226,615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 选举吴志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229,115 股

1.02 选举吴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226,616 股

1.03 选举江厚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226,615 股

该议案已经累计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同意选举吴志敏先生、吴斌先生、江厚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01 选举郑一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2,826,616 股

2.02 选举刘起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2,826,615 股

2.03 选举章定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42,826,615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01 选举郑一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226,616 股

2.02 选举刘起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226,615 股

2.03 选举章定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226,615 股

该议案已经累计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同意选举郑一峰女士、刘起贵先生、章定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通过。

4、《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

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通过。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 反对 1,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 弃权 4,0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 反对 1,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 弃权 4,0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通过。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 反对 1,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 弃权 4,0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 反对 1,8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 弃权 4,00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4.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

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4.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4.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4.07 《关于修订<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4.08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4.09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3,7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6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1%；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子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5、《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41,2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57%；反对 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72%；弃权 4,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71%。

该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已经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以普通决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1、《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上海璟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